



健康科學及體育學院

生物醫學技術理學士課程 (藥劑技術)

學科單元大綱

| | 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學年 | 2024 / 2025 | 學期 | 2 |
| 學科單元編號 | LLAW1110 | | |
| 學科單元名稱 | 憲法與基本法 | | |
| 先修要求 | 沒有 | | |
| 授課語言 | 中文 | | |
| 學分 | 2 | 面授學時 | 30 |
| 教師姓名 | 李燕萍 | 電郵 | ypli@mpu.edu.mo |
| 辦公室 | 氹仔校區 P360 室 | 辦公室電話 | 83998707 |

學科單元概述

掌握憲法和基本法的基本原理與文本內容。學會運用憲法和基本法知識，認知和理解「一國兩制」實踐。

學科單元預期學習成效

完成本學科單元，學生將能達到以下預期學習成效：

| | |
|-----|---|
| M1. | 理解法的概念與法治的含義與價值； |
| M2. | 掌握憲法的概念與特徵、憲法的實施等基礎知識； |
| M3. | 知曉中國憲法的發展史； |
| M4. | 了解當代中國的憲法基本原則，國家基本制度，公民基本權利與義務，國家機構等憲法相關規定； |
| M5. | 把握憲法與基本法的關係，正確理解憲法與基本法共同構成特別行政區憲制基礎； |
| M6. | 熟悉中央與特別行政區的關係，居民基本權利與義務，政治體制，經濟文化和社會事務等澳門基本法相關規定內容。 |



有關預期學習成效促使學生取得以下課程預期學習成效：

| 課程預期學習成效 | M1 | M2 | M3 | M4 | M5 | M6 |
|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
| P1. 瞭解藥劑技術相關的各學科、領域、原理及思考模式 To demonstrate understanding of a range of subjects, fields, principles and approaches relevant to pharmacy technology | | | | | | |
| P2. 瞭解有關藥房營運和管理的理論、分析方法及實踐方式 To demonstrate understanding of theories, analytical approaches and practices that underpin pharmacy operations and management | | | | | | |
| P3. 瞭解藥劑技術相關的重要發展趨勢及議題 To demonstrate understanding of major trends and issues related to pharmacy technology | | | | | | |
| P4. 能應用專業知識和技能來分析、理解及解決藥學執業中遇到的問題、挑戰和風險 To apply professional knowledge and skills to analyse, interpret and solve problems, challenges and risks in pharmacy practice | | | | | | |
| P5. 能批判性地評價和理解科學與臨床文獻，並在工作中應用循證實踐 To critically appraise and interpret scientific and clinical literature and apply evidence-based practice | ✓ | | | | | |
| P6. 習得和應用藥劑技術相關的研究技能 To acquire and apply research skills in pharmacy technology | | | | | | |
| P7. 展現有效的溝通技巧及團隊合作能力 To demonstrate effective communication and teamwork skills | ✓ | | | | | |
| P8. 在藥學執業和研究中能保持專業水準和遵循倫理標準 To maintain professional and ethical standards in pharmacy practice and research | ✓ | ✓ | ✓ | ✓ | ✓ | ✓ |

註：課程預期學習成效以英語版本為準，中文版本僅供參考。

教與學日程、內容及學習量

| 週 | 涵蓋內容 | 面授學時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1 | 第1講 法學基礎 一、法 二、法治 | 2 |
| 2 | 第2講 憲法學基礎 一、憲法 二、憲法的实施 | 2 |



| | | |
|----|--|---|
| 3 | 第3講 中國憲法簡史 一、清末憲法 二、中華民國憲法 三、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 | 2 |
| 4 | 第4講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的主要原則和基本制度 一、憲法的主要原則 二、憲法的基本制度 | 2 |
| 5 | 第5講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的基本權利與義務 一、基本權利與義務概述 二、憲法規定的公民的基本權利與義務 | 2 |
| 6 | 第6講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家結構 一、國家結構 二、我國單一制國家結構的特點 | 2 |
| 7 | 第7講 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家機構及國家象徵 一、中央國家機構 二、地方國家機構 三、國家象徵 | 2 |
| 8 | 第8講 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憲制基礎 一、憲法在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效力 二、澳門基本法在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地位 三、憲法和澳門基本法的關係 四、憲法和澳門基本法共同構成特別行政區的憲制基礎 | 2 |
| 9 | 第9講 中央和澳門特別行政區的關係 一、中央和澳門特別行政區的關係概述 二、中央對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全面管治權 三、澳門特別行政區的高度自治權 | 2 |
| 10 | 第10講 澳門居民的基本權利和義務 一、澳門居民基本權利自由 二、澳門居民的基本義務 | 2 |
| 11 | 第11講 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政治體制 一、澳門特別行政區政治體制的設計原則及主要特徵 二、行政長官與行政機關 三、立法機關 四、司法機關 五、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政制發展 | 2 |
| 12 | 第12講 澳門特別行政區的經濟制度、文化和社會以及對外事務 一、經濟制度 | 3 |



| | | |
|----|--|---|
| | 二、社會和文化事務 三、對外事務 四、基本法的解釋與修改 | |
| 13 | 第13講 澳門基本法的解釋與修改 一、澳門基本法的解釋 二、澳門基本法的修改 | 3 |
| 14 | 期末考試 | 2 |

教與學活動

修讀本學科單元，學生將透過以下教與學活動取得預期學習成效：

| 教與學活動 | M1 | M2 | M3 | M4 | M5 | M6 |
|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|
| T1. 課堂教學 | ✓ | ✓ | ✓ | ✓ | ✓ | ✓ |
| T2. 短片播放 | | ✓ | ✓ | ✓ | ✓ | |
| T3. 個案分析 | ✓ | ✓ | ✓ | ✓ | ✓ | ✓ |
| T4. 分組討論 | ✓ | ✓ | ✓ | | ✓ | ✓ |

考勤要求

考勤要求按澳門理工大學《學士學位課程教務規章》規定執行，未能達至要求者，本學科單元成績將被評為不合格（“F”）。

考評標準

修讀本學科單元，學生需完成以下考評活動：

| 考評活動 | 佔比 (%) | 所評核之 預期學習成效 |
|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A1. 參與度 | 20 | M1, M2, M3, M4, M5 |
| A2. 課堂練習或撰寫研習心得 分組討論或演講，應用課堂所學並作個人反思及延伸。 根據課程所學內容撰寫研習心得。 | 30 | M1, M2, M3, M4, M5 |
| A3. 期末考試（閉卷） | 50 | M1, M2, M3, M4, M5 |



有關考評標準按大學的學生考評與評分準則指引進行（詳見 www.mpu.edu.mo/teaching_learning/zh/assessment_strategy.php）。學生成績合格表示其達到本學科單元的預期學習成效，因而取得相應學分。

評分準則：採用 100 分制評分：100 分為滿分、50 分為合格。

若學生期末考試分數為 35 分以下，即使其總分達 50 分或以上，亦被視為不合格。

參考文獻

參考教材

- 1.《澳門基本法解讀》。李莉娜、許昌主編，澳門理工學院“一國兩制”研究中心 2020 年出版。
- 2.許崇德、胡錦光。憲法第六版，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2018 年版。

參考材料

法律文本

- 1.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
- 2.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

參考書

- 1.《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起草委員會文件彙編》，全國人大常委會澳門基本法委員會辦公室編。
- 2.《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澳門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文件彙編》，全國人大委員會澳門基本法委員會辦公室編。
- 3.[英]羅素：《西方哲學史》，何兆武、李約瑟譯，商務印書館 1963 年版。
- 4.[法]托克維爾：《論美國的民主》，董果良譯，商務印書館 1988 年版。
- 5.[美]E·博登海默：《法理學：法律哲學與法律方法》，鄧正來譯，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 1999 年版。
- 6.[美]約瑟夫·斯托里：《美國憲法評註》，毛國權譯，上海三聯書店 2006 年版。



7.[美]亞歷山大·漢密爾頓、約翰·傑伊、詹姆斯·麥迪遜：《聯邦黨人文集(權威全譯本)》，程逢如、在漢、舒遜譯，商務印書館 2015 年版。

學生反饋

學期結束時，學生將被邀請以問卷方式對學科單元及有關教學安排作出反饋。你的寶貴意見有助教師優化學科單元的內容及教授方式。教師及課程主任將對所有反饋予以考量，並在年度課程檢討時正式回應採取之行動方案。

學術誠信

澳門理工大學要求學生從事研究及學術活動時必須恪守學術誠信。違反學術誠信的形式包括但不限於抄襲、串通舞弊、捏造或篡改、作業重覆使用及考試作弊，均被視作嚴重的學術違規行為，或會引致紀律處分。學生應閱讀學生手冊所載之相關規章及指引，有關學生手冊已於入學時派發，電子檔載於 www.mpu.edu.mo/student_handbook/。